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深圳证券交易所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54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对关注函中提到的问题逐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关注函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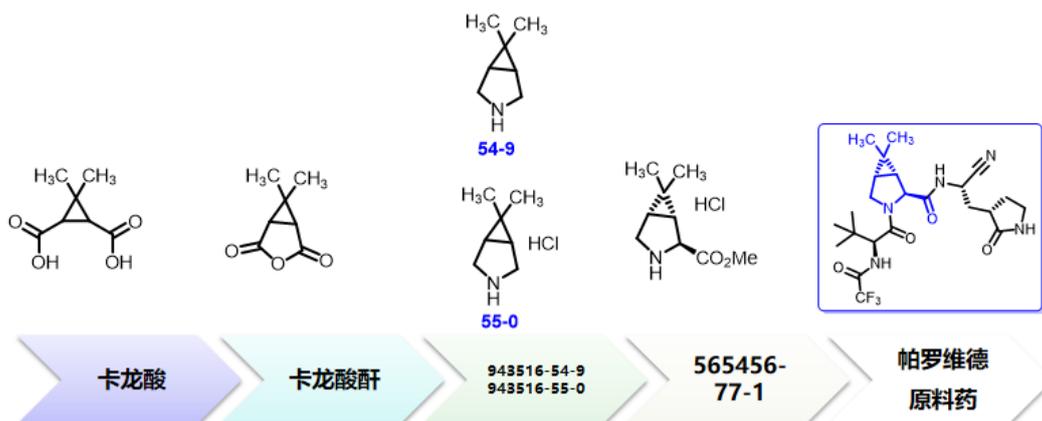
1.《回复公告》显示，你公司未与辉瑞公司（Pfizer）签署任何合作协议，与其不存在任何合作关系，未向辉瑞公司供应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客户及印度客户，无法确定是否间接供给辉瑞公司。

（1）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与辉瑞公司新冠口服药产品之间存在的关联。

回复：

根据《Science》杂志（DOI: 10.1126/science.abl4784）上发表的研究结果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团队于2021年12月3日发布的《关注辉瑞新冠药物中间体-异戊烯醇、菊酸》的报告内容，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从工艺流程上可用于合成辉瑞公司新冠口服药帕罗维德。

帕罗维德原料药工艺流程图（简化版）



注：帕罗维德原料药的合成工艺流程一共有 18 步反应，以上为简化工艺流程图，用于说明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与帕罗维德原料药的具体关系。

公司拥有合成卡龙酸酐的一种合成工艺专利（专利号：ZL.201410364816.2），合成卡龙酸酐还存在其他合成工艺路线。根据中金公司的上述报告内容：“卡龙酸酐可通过菊酸氧化、环合得到，也可由异戊烯醇（3-甲基-2-丁烯-1-醇）为原料生成环丙烷、氧化降解、环合得到。按照现有文献初步测算，我们认为合成 PF-07321332，卡龙酸酐单耗在 1.8-2.0；若采用菊酸路线，菊酸单耗为 3.5-4；若采用异戊烯醇路线，异戊烯醇单耗 2.2-2.5”。PF-07321332 即辉瑞公司抗新冠病毒药物帕罗维德原料药。中金公司的上述报告中还列示了国内其他 3 家公司卡龙酸酐合成工艺的相关情况。由于国内化工企业众多，不排除存在其他公司拥有除上述几种以外的卡龙酸酐合成工艺路线的可能性。公司不是国内唯一具有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合成工艺的厂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根据公开信息，帕罗维德目前的合成工艺需要使用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但仍存在因未来医药技术迭代导致合成工艺不再使用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被疗效更好的新药替代以及投放市场以后药品的疗效、销量不及预期、不良反应等情形，导致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如果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未来下游需求量减少，或行业内其他厂商供给量大幅增加，可能会出现产品供过于求的情形，可能对公司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截止至本关注函回复日，公司未与辉瑞公司签署任何合作协议，与其不存在任何合作关系，未向辉瑞公司供应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客户及印度客户，无法确定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是否间接供给辉瑞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 你公司于 11 月 4 日在官方网站公布“研发生产的医药中间体卡龙酸酐商业化量产工作顺利，目前月产规模达到 20 吨”，请补充说明卡龙酸酐实现量产的具体时点，前述发布信息是否属于本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应披露的重大事项及判断依据，如是，请说明未以临时公告披露的原因及合规性。

回复：

公司卡龙酸酐实现量产的时点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

截止至 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卡龙酸酐产品的在手订单不超过 1,500 万元（不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比例约为 0.5%-1%，占比较小，且该产品毛利率较低，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造成重大影响，未导致经营方针、经营范围、外部条件或者生产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卡龙酸酐为公司众多医药中间体产品之一，公司通过官方网站发布其商业化量产的资讯属于公司主营业务开展过程中的正常市场推广行为。因此，公司认为前述发布在公司官网的卡龙酸酐量产信息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3) 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卡龙酸酐相关产品生产线的投资建设情况、产能利用率、产能扩张计划以及是否具备迅速扩产能力，并结合目前市场需求、你公司产能情况等预计相关产品销售对你公司未来期间的财务、经营成果可能产生的具体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生产线是通过改造现有生产设备而来，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生产线改造总投资额为人民币 639.96 万元。

公司拥有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产能合计约 20 吨/月，近期产能利用率为 70%-80%，产能利用率将根据市场需求、订单情况动态调整。上述卡龙酸酐及其

衍生产品生产线由于生产场地、合成工艺等原因，不具备扩产能力。

公司正在研究筹划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产能扩张事宜，将根据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市场需求、订单情况决定是否扩产。

近年来国家及地方对于化工行业出台了不少的政策与规划，化工新建(扩产)项目能否获得有关部门批准，或能获得有关部门批准但申请耗时较长等事宜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是否可以实现扩产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度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销售收入 2,700.73 万元（不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比例约为 1%-2%，占比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在手订单金额合计为 6,354.08 万元（不含税），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如未来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订单、销售额或利润贡献等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

公司拥有合成卡龙酸酐的一种合成工艺专利（专利号：ZL.201410364816.2），合成卡龙酸酐还存在其他合成工艺路线。中金公司的上述报告中还列示了国内其他 3 家公司卡龙酸酐合成工艺的相关情况。由于国内化工企业众多，不排除存在其他公司拥有除上述几种以外的卡龙酸酐合成工艺路线的可能性。公司不是国内唯一具有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合成工艺的厂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截止至本关注函回复日，公司未与辉瑞公司签署任何合作协议，与其不存在任何合作关系，未向辉瑞公司供应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客户及印度客户，无法确定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是否间接供给辉瑞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度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销售收入 2,700.73 万元（不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比例约为 1%-2%，占比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日，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在手订单金额合计为6,354.08万元（不含税），预计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如未来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订单、销售额或利润贡献等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根据公开信息，帕罗维德目前的合成工艺需要使用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但仍存在因未来医药技术迭代导致合成工艺不再使用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被疗效更好的新药替代以及投放市场以后药品的疗效、销量不及预期、不良反应等情形，导致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的可能性；如果公司卡龙酸酐及其衍生产品未来下游需求量减少，或行业内其他厂商供给量大幅增加，可能会出现产品供过于求的情形，可能对公司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 《回复公告》显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汪新芽于2021年11月30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00万股，减持比例1.97%，减持均价7.24元。请你公司向股东核实并说明此次减持的原因及资金用途，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你公司是否存在利用信息披露配合炒作股价情形。

回复：

1) 汪新芽女士为公司创始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首发上市前取得，自公司2011年9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以来，汪新芽女士仅于2015年5月减持公司股份200万股。2021年11月30日，汪新芽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00万股，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主要原因为归还贷款、对外投资等个人资金需求。

公司董事会确认，汪新芽女士上述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内幕信息保密要求，未与汪新芽女士谈及任何涉及公司财务相关信息及未经公司披露的重要信息或敏感信息。

汪新芽女士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依据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经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确认，上述主体及其相关关联方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使用他人账户或指使他人炒作公司股票的情形，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操纵公司股价的情形。

2)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利用信息披露炒作公司股价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前期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停牌核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等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信息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在上述事项的相关公告文件中详细披露了核查说明并充分提示风险。

同时，公司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关于“卡龙酸酐”相关的提问时，已多次向投资者提示“公司卡龙酸酐产品相关情况未达到披露标准”、“公司产品相关情况请以公告为准”、“目前公司卡龙酸酐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公司年度营业总收入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并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因此，公司不存在利用信息披露炒作公司股价的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提高风险意识，切忌盲目跟风。

3. 请你公司进一步核实说明近期外部市场环境、你公司生产经营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并结合市场及行业发展趋势、同行业上市公司股价走势、你公司生产经营现状等有关情况，分析你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的原因、与公司经营业绩等基本面情况是否匹配，并就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1) 公司近期外部市场环境及生产经营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定位于生命健康领域内专业的科技型企业，既提供高端定制研发生产服务（CDMO），也提供高质量的绿色健康产品。公司 CDMO 业务服务于世界级企业客户，为其提供创新农药中间体、医药中间体高端定制研发生产服务。经核查，近期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市场格局、供求关系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以农药中间体产品为主，医药中间体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详见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营业收入构成等相关内容。

经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外部市场环境及生产经营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 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的原因

(1) 农药中间体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新思界产业研究中心发布的《2021-2025 年农药中间体行业深度市场调研及投资策略建议报告》显示，我国是农业大国，国内市场对农药及农药中间体的需求量庞大，2020 年，我国农药中间体需求量已达到 435 万吨，市场规模达到 1300 亿元。整体来看，近年来，随着供给侧结构改革不断深入，农药中间体消费量整体呈下降趋势。

2015-2019 年，我国农药中间体新增企业数量呈上升态势，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农药中间体新增企业数量大幅减少，2021 年上半年延续下降趋势。由于目前我国农药中间体产业发展已进入成熟期，市场需求及供应较为稳定，因此未来农药中间体产能大幅增加的可能性较小，但随着科技技术进步，以及市场需求升级，农药中间体产业结构将有所优化，未来农药中间体产业发展将不断向环保化、高端化以及绿色化方向升级。

(2) 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1 年中国医药中间体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前景预测分析》，受全球医药市场快速发展推动，在药品价格竞争激烈的背景下，出于成本控制考虑，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产业有向具备成本优势的发展中国家转移的需要。而中国、印度等发展中国家由于具有较好的原料药和中间体技术基础，成为承接全球原料药转移的重点地区。我国企业的上述成本优势，与国内基础化工产业和劳动力供应的相对成熟以及常规制药设备的配套齐全等因素一起，构成了我国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产业参与全球市场竞争的核心力。

根据观研报告网发布的《2021年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分析报告-市场竞争现状与未来商机分析》显示，2019年我国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达1,996亿元，2020年我国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达2,090亿元，同比增长4.71%。

展望未来，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医药中间体生产和出口地区，不仅受益于国内医药市场的发展，还受益于全球医药市场的发展，随着医学的进步，国内乃至全球药品研发生产有望持续增长，医药中间体的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预计2021年国内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将达到2,200亿元，预计到2026年我国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有望突破2,900亿元。

公司所处农药中间体行业、医药中间体行业前景向好，但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及业绩造成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0,424.9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75.2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300.7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6.88%。公司主营业务平稳发展，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自2021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28日连续7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5.6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第4.3条之规定，前述情形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股价涨幅显著高于公司基本面变化程度，与公司目前基本面不匹配。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截止至2022年1月4日，公司股票收盘价19.16元/股，动态市盈率91.82倍。本公司和有代表性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动态市盈率和区间涨跌幅及其平均值如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动态市盈率 截止2022年1月4日	区间涨跌幅 (2021年12月20日-2022年1月4日)
300261	雅本化学	91.82	159.62%
002250	联化科技	45.16	-4.99%
300575	中旗股份	28.36	4.81%

002258	利尔化学	21.50	2.62%
002326	永太科技	87.80	-8.44%
399102	创业板综	--	-2.82%

风险提示：公司短期内股价上涨幅度较大，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二级市场股价走势受多重因素影响，公司短期内股价涨幅较高，与同期创业板综指偏离度较大，且高于行业板块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同期涨幅。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二级市场炒作风险。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4. 你认为应当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风险提示：

1、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已披露的风险因素。资本市场是受多方面因素影响的市場，公司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金融市场流动性、资本市场氛围、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元因素影响，对此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提高风险意识，切忌盲目跟风。

2、公司拥有合成卡龙酸酐的一种合成工艺专利（专利号：ZL.201410364816.2），合成卡龙酸酐还存在其他合成工艺路线。详情可查阅中金公司化工团队于2021年12月3日发布的《关注辉瑞新冠药物中间体-异戊烯醇、菊酸》。

3、某一新药在其出现之前一般都存在适应症相似的其他药物，它们互为替代品，因此这一新药进入市场后一般都与已有的产品产生竞争关系。同时由于医药技术创新的不断迭代，还存在会被疗效更好的新药替代的风险。同时，可能还存在新药投放市场以后药品的疗效不及预期、销量不及预期以及不良反应等风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